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了各项工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新能源汽车电装、智能终端战略布局。面对 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的结构调整，公司积极面对头部客户策略性调整对下半年业绩的短期影响，同时，公司加速推进新能源产业基地投产及现有产线智能化改造，为中长期客户需求、业务增长夯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0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 亿元。虽然受到头部客户结构调整的短期影响，但汽车电子及新能源汽车业务仍实现销售收入 10.41 亿元，其中新能源汽车业务占汽车电子比例达 80%以上，同比增速超 10%。在智能终端领域，公司 2024 年新机种的模具开发数量同比实现翻倍增长，为智能终端业务后续增长奠定基础，同时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新趋势，积极探索业务拓展新机会。

二、2024 年董事会工作总结

2024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依据，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决议，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2024 上海证券报金质量奖公司治理奖。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共组织召开 13 次董事会，审议事项涉及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员工持股计划、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独立董事选举、募集资金使用等 41 项议题，及时高效地进行科学决策，充分发挥董事会决策核心作用。2024 年，公司董事均出席了董事会全部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所有审议事项均获得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和有效实施，决策符合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积极履行对股东的受托责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加线上方式进行表决，对于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确保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等权利的落实。2024 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独立董事选举等重大事项，董事会均及时有效地执行了各项股东大会决议。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和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四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规范化水平和信息披露透明度。

公司认真开展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以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为原则，有效向资本市场披露公司经营动态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同时，董事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公告文本采用通俗易懂的表达方式，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性，充分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披露公告（含上网文件）等 183 份，连续 2 年获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信息披露工作“A”级评价。为持续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公司连续三年编制 ESG 报告，对公司治理、环境管理、资源利用、创新驱动、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员工权益、社会贡献等方面进行披露，与关心企业发展的各相关方共同分享我们在

环境、社会、治理等方面的信念、努力和进展。

（六）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为投资者提供了多样化的沟通渠道，通过热线电话、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电话会议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建立了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在综合考虑年度盈利状况、战略发展规划、未来经营资金需求等前提下，合理制定并实施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馈公司股东。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

三、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坚持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提升公司决策及治理水平。董事会将积极贯彻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完善修订公司的相关制度，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监管部门的监管精神和理念，不断提高董事会成员的合规意识、业务素质及履职能力，提高董事会决策的规范性和科学性，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5 年，董事会将根据既定经营计划目标，夯实管理层责任，关注企业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和进度，继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规范，不断优化企业运营管理水平，防范企业风险，推动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为企业年度经营计划的顺利实现全力以赴。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